

证券代码：601616

证券简称：广电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董事会”）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已于2024年8月22日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淑文女士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《关于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4年度相关的审计工作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39。

3、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鉴于本次董事会所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议召开公司2024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，会议时间公司将另行发布会议通知。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